



養豬產業 施政成果與展望

【迎向未來，點亮臺灣農業】

金豬迎祥・豬事大順

| 湯夢汎¹ |

壹、養豬產業概況

我國養豬產業 106 年產值約 756 億元，約占畜牧產值 46% 及整體農業產值 14%，居單項農產品之首。依 107 年 5 月養豬頭數調查，目前養豬場 7,240 戶及在養頭數 539.7 萬頭，以小農經營占多數，500 頭以下戶數占 6 成（頭

| 註 1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。

數占1成)、500頭～999頭戶數占2成(頭數占2成)，以及1,000頭以上之戶數2成(頭數占7成)。養豬主要生產區位於6大縣市，依序為雲林縣、屏東縣、彰化縣、臺南市、嘉義縣與高雄市，計養豬場數占全國69%，在養頭數占全國86%。

貳、養豬產業面臨之問題

一、種母豬生的少、小豬長不好，生產效率須提升

我國每頭母豬年產上市肉豬頭數，平均表現僅有15頭多，相較丹麥、荷蘭、西班牙、美國、加拿大等國的22頭～30頭，豬隻繁殖及育成效率有相當的差距。主因為國內高溫多濕，再加上疫病控制不易，生物安全觀念不足，導致在保育階段的小豬死亡率高達8.5%，為先進國家的2倍～3倍。

二、疫病複雜多元，嚴重影響產能表現

我國的濕熱氣候提供病媒及病原極佳的孳生環境，導致各類豬病交錯複雜，除豬瘟、口蹄疫等甲類動物傳染病外，另假性狂犬病、豬生殖與呼吸綜合症、環狀病毒、仔豬傳染性下痢等也普遍存在國內豬群，嚴重影響產能表現。

三、生產模式有待翻轉，以提高生物安全

國內肉豬舍約9成維持開放式型態，養豬生產模式約8成採用一貫式經

營，就是在同一個養豬場中，同時飼養種公豬、種母豬、哺乳仔豬、保育豬及肥育肉豬，這種一貫式所衍生的畜舍動線不利疫病管控，應調整轉型為批次、分齡、異地生產之高生物安全性生產系統，才能阻絕不同飼育階段的疫病發生，提高生長效能。

四、未落實污染防治作為，產業形象不佳

養豬場糞尿處理設施較為老舊、效能不彰，常發生糞尿與臭味問題，影響周邊生活品質，造成民眾對養豬業者普遍存在負面印象且視為鄰避設施。近年國人環保意識持續高漲，地方政府也紛紛訂定自治條例，限縮新設或擴建的畜牧場須與學校、機構或住宅應有一定距離，由此可見，做好糞尿資源化再利用與臭味處理，勢必成為養豬產業永續發展之關鍵因素。

五、養豬場經濟規模不足，缺乏競爭力

我國養豬平均每戶飼養規模為733頭，規模500頭以下者4,085戶(占57.3%)，飼養頭數僅占全國9.9%。可見，我國養豬場經濟規模明顯不足，將缺乏長期的產業發展競爭力。據統計，過去10年間，500頭以下養豬場離牧3,214場，顯示小規模養豬場容易因為人力老化、設施設備老舊、生產效率偏低，造成收益不佳而遭環境淘汰主動離牧。

參、養豬產業施政成果

對於我國養豬產業所面臨的問題，近年輔導策略為強本與進擊，以優化產業結構、穩定自給率、加強創新加值及提升競爭力為目標，107 年施政成果重點摘要說明如下：

一、優化種原落實安全生產

（一）提升種豬檢定量能

1. 種豬場場內檢定頭數達 2,621 頭，並於場內檢定拍賣會，創新提供拍賣豬之檢定性能、育種價、個別場內排名等數據。
2. 種豬中央檢定共檢定 513 頭，純種豬登錄 3,275 頭，較 106 年登錄頭數（2,800 頭）成長率達 17%。
3. 完成中央檢定站群飼個檢系統標準作業流程操作手冊 1 式，以提升種豬檢定量能，並辦理種豬後裔追蹤 3,062 頭，驗證種豬之性能表現。

（二）強化種公豬性能

杜洛克公豬飼料效率 2.101 公斤，性能改進 9.4%；日增重 1.093 公斤，改進率達 0.28%。

（三）推動最少疾病（MD）核心種豬群

國內核心種豬群血清檢體檢驗假性狂犬病（PR）抗體陽性率 0.43%，相較 106 年 1% 已大幅下降，下降率達 50% 以上，且種豬場為假性狂犬病清淨場已達 12 場。

- （四）推動優質 LY 2 品種商用母豬供應體系，使所生產肉豬維持 LYD 3 品種雜交優勢。

二、推動智慧科技精準管理

- （一）輔導養豬業者採異地、批次、分齡之新式生產系統每年約 20 場，受輔導場保育豬育成率提高 10% 以上。
- （二）與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（簡稱農科院）合作成立生產醫學輔導團隊，提供養豬場現場經營管理與產業整合諮詢輔導，建構養豬生產醫學資料庫 1 式。
- （三）辦理丹麥養豬專家來臺訓練計畫，參訓人數達 500 人次以上，並遴選 5 人赴丹麥達倫學院培訓。
- （四）完成與畜產試驗所研商規劃設置標準化肉豬舍 1 式。

三、提供優質安全畜禽飼料

- （一）輔導自製自用飼料戶加強自主管理，107 年度共計訪視 334 家自配戶抽驗，抽驗飼料 419 件，並邀集專家學者針對銅、鋅含量不符規定者，現場輔導計 94 家自配戶，以提升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。
- （二）委託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蒐集國際規範及檢驗 117 件飼料中農藥殘留，以研修飼料中農藥殘留標準，並將芬普尼列為優先檢討品項。

四、推動溯源及運銷現代化

- (一) 擴大傳統市場生鮮肉攤、量販店或超級市場等通路豬肉產品溯源覆蓋率，迄 107 年約達 70%。
- (二) 推動國產生鮮豬肉追溯制度，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描追溯標示牌之 QR Code，輸入 8 位追溯碼查詢，即可顯示購買豬肉之來源牧場等資訊。
- (三) 自 106 年起示範推動國產肉品供應鏈現代化，迄 107 年共計完成屠宰場屠體待運區 12 場、屠體運輸車 63 輛與生鮮豬肉販售場所 165 攤之溫控設施。
- (四) 推動市售通路端冷凍冷藏豬肉 / 禽肉產品標示查核，合格率达 98% 以上。
- (五) 建構學童午餐使用國產生鮮豬肉供應鏈與資訊平臺，勾稽教育單位採購及國產豬肉供應資訊。抽驗校園午餐食材生鮮畜禽產品合格率達 99% 以上。

五、產品加值拓展國際市場

- (一) 整合地方政府資源，輔導建立精緻、在地及特色化之豬肉產品品牌 10 個。
- (二) 107 年種豬出口越南及香港頭數共計 712 頭（計 8 批），創造產值 2,000 萬元以上，並擴大精液出口至帛琉，共計 3 批 84 劑，累計產值 20 萬元以上。

六、畜禽廢棄物資源化利用

- (一) 跨域合作與資源整合，推動養豬場沼氣再利用（發電），迄 107 年底全國已有 145.3 萬頭豬投入沼氣再利用（發電）。
- (二) 與環保署共同推動畜牧糞尿水「還肥於田」，已輔導通過 543 案，施灌農地共約 1,909 公頃，每年可節省約 219 萬噸灌溉用水。
- (三) 推廣禽畜糞堆肥等資源化產品，開創農工及環境多贏局面。

七、建構循環農業專區模組

- (一) 協助有意願之地方政府規劃及共同推動養豬循環農業專區。
- (二) 協助台灣糖業公司（簡稱台糖公司）辦理現有畜殖場改建更新作為小型循環農業專區示範點。
- (三) 透過農科院規劃專區內異地批次生產、符合獨立生物安全與場域化認證之標準養豬模組作業指引。

八、加速推動家畜友善飼養

對產業從業人員導入友善飼養觀念，依據《豬隻友善飼養系統定義及指南》輔導台糖公司改善優先示範，並透過農科院對有意願業者進行推廣與輔導。

肆、養豬產業未來展望

未來將以養豬經營管理升級、環境友善永續發展與強化防疫整合加值為 3

大推動面向，推動下列 11 項重點工作，摘要說明如下：

一、優化種原落實安全生產

持續優化豬隻育種選留，提升種原性能及抗逆境能力，落實安全生產；調整為垂直整合之專業化生產模式，落實契約生產，輔導統合經營及策略聯盟制度，朝利潤共享邁進。

二、推動智慧科技精準管理

加速產業結構調整，建構標準化豬舍，推動精準化、自動智能化之適地生產管理模式，降低生產成本，提高產品品質與經營效率，導入生產醫學管理概念，持續加強新一代從業與輔導人員之引入與培訓。

三、提供優質安全動物飼料

強化自配戶管理輔導，提升業者自主品管能力，加強飼料境內監測及邊境查驗，嚴格把關落實執法，建構預警調查風險管控機制，參照國際規範滾動檢討，完善我國飼料相關法令。

四、推動溯源及運銷現代化

廣續推動豬肉溯源，擴大辦理農產品標章或驗證制度，建構國產生鮮豬肉溫控供應鏈，推動運銷現代化及溫控管理，強化技術支援諮詢體系，提升輔導廣度與深度。

五、推動光電豬舍升級改造

推動光電豬舍可與再生能源政策調和，補助原則為飼養規模達登記飼養規模 1,000 頭以上；不得為一貫場之生產模式，須採用異地批次分段化生產之肉豬場或母豬場；全場密閉負壓水簾豬舍。

六、落實豬場污染防治作為

請地方政府落實畜牧場管理及環保稽查，輔導與稽查並重，避免超養造成處理設備無法負荷；提供獎勵補助、客製化輔導及低利貸款，協助改善污染防治設備及提升處理效能，以符環保法規；協助建構自場或共同處理模式，輔導大型豬場設置自場處理設備，維持產業團體斃死畜禽之集運量能。

七、加強廢棄物資源化利用

持續輔導養豬場落實污染防治工作，運用新興科技，提升廢棄物多元化再利用效能，結合跨域資源與客製化輔導團隊，建置糞尿共同處理中心，協助發展循環經濟等相關產業，型塑環境友善之優質產業形象。

八、產品加值拓展國際市場

運用新興加工技術，針對新興目標族群加速多元化產品開發，擴大產品附加價值，確保自給率；建立種豬安全生產清淨場域、出口平臺及外銷鏈，扶持技術支援與顧問諮詢體系；建構產業

策略聯盟及供銷體系，擴大出口利潤效益，拓展國際市場。

九、牧場分級管理法規調合

進行養豬場清查，對於 500 頭以下小型兼業農且經營效率偏低，應輔導改善及強化生物安全；對於 500 頭～999 頭者，屬未達經濟規模之專業農，應提供生產模組輔導或優先引導進駐專區；對於已具經濟規模之養豬戶，應輔導改建環保高生物安全性豬舍，並落實糞尿資源化循環再利用，強化跨域協調與溝通，鬆綁調和相關法規。

十、推動循環農業養豬專區

面對養豬產業環保問題、貿易自由化、土地使用限制、動物疫病及管理技術等多重挑戰，提供有效解方，未來將協助地方政府或企業共同推動養豬專區，於專區內結合模組化科技綠能光電豬舍、糞尿與斃死畜禽資源化設施及現代化屠宰場等，將不具經濟規模或造成環保問題之養豬戶「區外停養、區內進養」，108 年協助有意願地方政府／業者進行專區可行性評估，訂定符合獨立生物安全與場域化認證之標準作業指引，預計 109～112 年間推動 1 處示範專區。

十一、建構高生物安全產業鏈

推動重點為建立種豬出口平臺及外銷鏈、規劃符合獨立生物安全與場域化生產模式之作業指引、建構相關無疫病生產鏈認證標準、扶持技術支援與顧問諮詢體系等，鎖定具外銷潛力農企業、養豬循環專區及專業豬農組成策略聯盟為 3 大輔導對象，協助評估並設定出口目標市場國家，依出口目標國所關切的疫病種類擬定執行監控措施，與目標國家啟動諮商程序。

伍、結語

未來我們將推動前開 11 項重點工作，在面對國際動物新興疫情及全球氣候變遷之飼育經營風險，以及區域經濟整合帶動高規格貿易自由化開放衝擊下，期能夠透過跨域合作，以創新思維加速產業結構調整，積極導入科技創新元素，結合產、官、學、研各領域的力量，加速養豬產業結構調整與翻轉，達到「產品安全、環境友善、農民賺錢」的產業願景。

